

全国首个跨省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出台

□本报记者 马工校

日前,四川省广安市人民政府联合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川渝高竹新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这是全国范围内首个跨省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标志着川渝两地生态环境共保共治迈入一体化新阶段。

作为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的重要举措,《方案》的落地为川渝毗邻地区生态协同治理筑牢了制度根基。《方案》紧扣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以川渝高竹新区为

整体统筹生态保护与开发格局,推动两地生态保护从“各自为战”转向“共建共保”。

此次试点最核心的价值,在于探索出了一套跨省域生态治理的新模式。《方案》摒弃了以行政区划为单元的传统管控模式,以经济区为主体统一管控规则,实现了生态空间管控、环境质量目标、污染排放核算、产业准入标准的协同统一。

一体化管控同时为新区产业高质量发展释放了充足动能。统一的环境

管理标尺与产业准入规则,消除了跨区域项目审批的标准差异,大幅降低了制度性交易成本,为新区主导产业落地扫清了规则障碍。通过科学统筹区域环境承载力,《方案》在守牢生态安全底线的前提下,有效盘活环境容量资源,引导产业绿色转型,实现生态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双向赋能、协同增效。

作为全国跨省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首创性实践,此次试点成果填补了跨省域生态管控领域的制度与技术空

白,具有极强的示范推广价值。试点形成的跨区域协同工作机制、统一管控技术路径,为川渝毗邻地区甚至全国同类跨省域生态协同治理提供了可直接借鉴的经验。

下一步,广安市与北碚区两地将持续深化试点成果应用,健全常态化联合监管、联动执法机制,推动管控要求全面融入新区国土空间开发、产业布局优化与日常环境管理,不断提升跨界生态环境治理效能,助力全国首个跨省域共建新区川渝高竹新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记者 何嘉

8月17日,记者从“偷客行”平台了解到,成渝便民快巴将于8月21日新增1条线路,串联重庆陈家坪、大学城及成都南站、成都大学等区域,单程票价60元。

新线路实行重庆与成都方向双向对开,每天共计16个班次。发车时间为每天7:30至17:00(平均每小时一班),根据实际客流情况或将灵活增配车辆、加密班次,请以“偷客行”平台实时查询结果为准。

新线路走渝蓉高速,全程约4小时,重庆赖家桥出发最快3.5小时可到达成都。线路充分延续成渝便民快巴“便民”特色,将上下车点设置在地铁站口附近,实现地铁与便民快巴的无缝衔接。

自6月26日起成渝便民快巴首条线路开通以来(重庆北站—成都牛市口方向),市场反响热烈。新线路开通后(重庆陈家坪—大学城—成都南站方向),成渝便民快巴将更完善覆盖两地区域出行,与既有线路共同串联起成渝两地核心城区、高校和交通枢纽。

重庆始发:上车点为陈家坪汽车站、轨道赖家桥站2号口(西永综合枢纽站公交站);下车点为成都大学地铁站D2口、火车南站地铁站H4口。

成都始发:上车点为火车南站地铁口H4口、成都大学地铁站B口;下车点为轨道赖家桥站2号口(西永综合枢纽站公交站)、陈家坪汽车站。新线路已经开始售票,单程票价50元。市民可通过“偷客行”平台(微信小程序、公众号、APP)提前购票,线路实行一人一座,无需取纸质车票,凭电子客票即可验证乘车。

线路具体上下车点

重庆始发:上车点为陈家坪汽车站、轨道赖家桥站2号口(西永综合枢纽站公交站);下车点为成都大学地铁站D2口、火车南站地铁站H4口。成都始发:上车点为火车南站地铁口H4口、成都大学地铁站B口;下车点为轨道赖家桥站2号口(西永综合枢纽站公交站)、陈家坪汽车站。新线路已经开始售票,单程票价50元。市民可通过“偷客行”平台(微信小程序、公众号、APP)提前购票,线路实行一人一座,无需取纸质车票,凭电子客票即可验证乘车。

得妥隧道右洞贯通 泸石高速全线通车迈入新阶段

□蔡高富 本报记者 胡斌

8月18日,泸定至石棉高速公路得妥隧道右洞顺利贯通,为泸石高速全线建成、实现长征沿线天堑变通途打下坚实基础。

得妥隧道位于四川省甘孜州泸定县得妥镇境内,右线全长6940米,是泸石高速全线关键控制性工程之一。隧道地处青藏高原向四川盆地过渡地带,紧邻大渡河,毗邻鲜水河断裂带,属于高烈度地震区;隧道穿越断层破碎带、理密密集带、富水带及辉绿岩岩脉等多处不良地质段落,隧道路线、涌水突泥、岩爆等地段隐患突出,地质条件复杂、施工环境受限、多重安全风险叠加于一体,施工难度位居川西山区隧道前列。

严守施工准则精准防控 系牢隧洞施工建设“安全带”

得妥隧道施工全过程严格遵循“短进尺、弱扰动、强支护、快封闭、勤测量”原则,综合运用多项超前地质预报技术,执行“有掘必探、有疑必探、先探后掘”工作原则,提前制定专项防控方案,从源头防范重大地质灾害风险。针对洞口辉绿岩岩脉侵入带来的坍塌

风险、高地应力诱发的岩爆等难题,项目联合多方专家动态优化施工工法,采用“微震爆破+机械修边”技术控制隧道超欠挖,配合“立拱喷锚”快速支护技术实现围岩早封闭成环,有效控制围岩变形。

坚守绿水青山生态底线 奏响建设与生态共鸣“协奏曲”

得妥隧道地处青藏高原向四川盆地过渡的生态交错带,紧邻大渡河流域,原生植被群落完整,但生态系统抗干扰能力弱,生态保护标准严苛。隧道进出口均位于深切陡峻沟谷,坡面岩体裸露、水土保持能力差,施工扰动极易引发水土流失与植被退化。项目团队始终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建造理念,推行“零开挖”进洞施工,最大限度保留原有植被与原始地貌,同时降低洞口边坡坍塌的原始风险。项目创新探索弃渣高值化利用路径,形成“弃渣—轧制碎石—生产混凝土”的闭环利用模式,隧道洞渣综合利用率达到60%;配套生产废水与涌突水双处理系统,实现清污分流、循环利用,切实推动工程建设与自然生态和谐共生。



得妥隧道全景。

智能装备赋能机械化施工 打造科技建设施工“样板间”

得妥隧道大力推行“机械化减人、智能化增效”思路,引进智能化大型设备集群,以科技手段为工程建设提质增效。现场引进三臂凿岩台车、两臂凿岩台车、拱架台车、锚杆台车等大型机械设设备,实现钻孔、立拱、锚杆施工等关键工序机械化作业,施工人员数量减少五成,有效提升隧道各工序的安全管控能力、施工质量和推进速度。项目搭建数字化施工管控平台,整合超前地质预报、瓦斯实时监测、边坡位移监测、人员智能感知等多维度系统,实现施工状态实时感知、风险隐患提前预警,管理指令快速下达,以数字化手段提升隧道施工精细化管控水平。

截至2026年8月中旬,泸石高速仅剩“两隧两桥”正在加紧施工,其中,得妥隧道左洞完成85.5%,大岗山隧道左洞完成64.07%、右洞完成73.71%,左上坝特大桥9月底完成梁板架设,园包大桥计划于今年汛期后启动施工,项目进入关键攻坚阶段,全线预计2027年底建成通车。

泸石高速项目是《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9—2035年)》的重要组成部分,线路全长约96.5公里,桥隧比高达86.5%,是衔接雅康高速与雅西高速的横向联络通道。项目建成通车后,泸定至石棉的通行时间将由3小时缩短至1小时,泸石高速将成为串联川西众多自然与人文景点的旅游大动脉,进一步完善四川高速公路网络布局,对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具有长远而重要的意义。

(图片由蜀道集团提供)

分类广告

独家代理机构:成都锦宏天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重庆铭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吴宜楷丧失成都文理学院(国际经济与管理)学士学位证书(案号:学位(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提交答辩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9月22日11时30分在成都东部新区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成都东部新区市民中心规划展示馆一楼一站式调解中心内劳动争议调解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8月19日

成都东部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康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与(单位)争议一案(案号:人争(2026)00558号),因无法联系到(单位),现依法向(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请(单位)向本仲裁委员会